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采购人：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32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4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六部分	其他文件格式.....	75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二、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编号：2024ZD080

三、 采购内容：

包组号	采购标的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1 项	详见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四、 采购需求：

1. 采购人的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2. 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 1,553,500.00 元。
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09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4. 供应商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仅对其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五、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整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批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1）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格式）；（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格式）；（3）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六、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七、 获取招标文件须提供的资料：

1. 《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加盖公章）；（《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zdbidding.com/>）中“下载中心”下载）。
2.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与项目投标的，获取采购文件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八、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6 日期间（工作日 9:00-12:

00, 14: 30-17: 30, 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 17 号)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九、 本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 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4 年 6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十一、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024 年 6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十二、 提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 17 号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开评标室。

十三、 联系事项

1. 采 购 人 : 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地 址 : 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长路立新路段23号
采购项目联系人 : 杨先生
电 话 : 0769-23119107
2.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 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17号
采购项目联系人 : 李先生
电 话 : 0769-22682666
传 真 : 0769-22682666

十四、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1.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zdbidding.com/>。
2.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3.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	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	踏勘现场	不举行。
3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否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5	投标报价	投标下浮率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0%-100%之间）的为无效投标。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8	投标文件份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本壹份和电子文件壹份一起封装； 2. 副本伍份一起封装； 3. 唱标信封一份单独封装； 4. 所有封装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封装密封袋上标明：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或唱标信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等字样。
9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名，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 4 名。
1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1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确定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出名次，并在评标报告中向采购人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
12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10%，说明：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采购人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

		<p>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中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需提交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还应当由其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p>
<p>13</p>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项目预算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标准按服务类计算执行。</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可采用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p>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二)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2 定义

- 2.1. 监管部门指国家财政部国库司。
- 2.2. 采购人指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 2.3. 资金来源是指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
- 2.4. 采购代理机构指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须符合第一部分“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全部条款。

4 联合体投标

4.1.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拒绝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4.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4.1.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4.1.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1.5. 联合体在报名登记时，提交经联合体各方盖章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以确认联合体的牵头人及成员。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5.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人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5.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 5.3. 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必须符合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

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 5.4.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5.5.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5.6.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6 投标货币

- 6.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7 投标的语言

-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 投标费用

- 8.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9 投标保证金

- 9.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 9.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9.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9.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9.2.2.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9.2.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9.3.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9.3.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9.3.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9.3.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9.3.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投标有效期

- 10.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其后的90天，投标文件应在此期限内保持有

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1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11.1. 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工作的通知》东财（2018）189号规定，本项目接受投标人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各投标人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自主决定是否使用信用担保方式，并选择担保机构提供信用担保。
- 11.2.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不签订采购合同的，由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责任。
- 11.3. 履约担保，是指由担保机构为投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未按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的，由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约支付履约保证金的责任。
- 11.4. 融资担保，是指由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12 现场踏勘（如有）

- 12.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2.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12.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 12.4. 投标人如不出席踏勘现场视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现场踏勘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13 纪律与保密事项

- 13.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3.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 13.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13.4.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须履行本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

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 13.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13.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 13.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14 其他

- 14.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二、招标文件

1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15.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
- 15.2. 要求提供的服务、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部分 其他文件格式
- 1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15.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1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

- 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该澄清（更正）公告作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 1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确认，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 16.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16.5.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7.1. 投标文件包括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投标人参考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顺序编排投标文件。
- 17.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8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8.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所有内容。
- 18.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当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编制、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8.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管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8.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9 投标报价

- 19.1. 投标下浮率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0%-100%之间）的为无效投标。
- 19.2.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

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分项报价表中若出现免费项及赠送项则视同该部分报价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19.3.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
- 19.4.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9.5.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9.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及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2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20.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第一部分“投标邀请”**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全部条款。

21 证明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21.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1.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 21.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21.3.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1.3.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21.3.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22 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 22.1. 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中实质性条款的要求进行响应，不能出现负偏离，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条款如下：
- 22.1.1. 加注“★”号条款；

- 22.1.2.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必须响应的内容。
- 22.2. 投标文件中技术规格、参数或其他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视作正偏离，不构成投标无效，投标人对这种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情况必须单独说明。

2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23.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唱标信封、电子文件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而成，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副本与正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 23.2.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盖章：
- 23.2.1. 招标文件要求签名或盖章的内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必须将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3.2.2. 招标文件要求盖公章的内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公章）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每页均加盖投标人公章视同加盖骑缝章）。
- 23.2.3. 投标文件应无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授权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盖章。
- 23.2.4. 电子文件，投标人必须随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一份全部投标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盘或光盘，无病毒），其中所有文件不得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WORD或EXCEL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及封装

- 24.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单独提交一个密封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的字样，唱标信封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唱标信封内容包括：开标一览表(报价表)，若适用于联合体投标的，还应包括联合体投标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
- 24.2. 唱标信封须单独封装；正本和电子文件一起封装；副本一起封装。所有封装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封装密封袋上标明以下内容：
- 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 2)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 3)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 4) 包组号：（无分包组的项目，包组号可不用填写）_____
 - 5) 投标人名称：_____
 - 6) 投标人地址：_____

7)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不得启封。

序号	投标文件类型	份数	装订	包装	备注
1	正本	1	独立装订	一起密封包装 (内附全套投标文件电子文件壹份)	不允许采用活动夹等方式装订
2	副本	5	每份独立装订	一起密封包装	
3	唱标信封	1	无须装订	单独密封包装	

25 开标事宜：开标现场请各投标人代表现场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如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则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核对身份后签名递交投标文件。

26 投标截止期

- 2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指定的开标地点。
- 26.2.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26.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及未报名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27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7.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8 开标

- 28.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8.2.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开标。
- 28.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

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8.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5. 开标过程应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9 评标委员会

29.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9.2.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9.2.2. 与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9.2.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9.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9.3.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9.3.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9.3.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9.3.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9.3.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9.4.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9.5.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9.6. 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9.7.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9.8.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29.9.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0 资格审查

- 30.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30.2. 资格审查，是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资格审查的所有条款，否则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审查表》。
- 30.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31 符合性审查

- 31.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符合性审查表》内要求的所有条款，否则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不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审。
 - 31.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1.2.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况，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修正报价。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1.3. 投标报价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1.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31.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1.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1.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1.3.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2.1.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评标方法

- 3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审，如有多个包组则按各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照评标程序，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和比较，独立评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各评委的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最后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汇总得出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text{综合得分} = \text{商务得分} + \text{技术得分} + \text{价格得分}$$

33.2. 商务、技术评分

33.2.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状况及响应程度进行评议和比较，并依据评分标准，评出其商务、技术评分。**【详细评分标准见“七 评标标准 《商务部分评分表》、《技术部分评分表》。”】**

33.3. 价格评分

33.3.1. 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细评分标准见“七 评标标准《价格部分评分表》。”】**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投标报价以“1-投标下浮率”进行价格评分的计算

33.4. 对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及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不适用）

33.4.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3.4.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相等的政府扶持政策及待遇**【即：对监狱企业报价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3.4.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满足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型企业相等的政府扶持政策及待遇（即：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3.5. 联合体或者合同分包项目价格扣除（不适用）

33.5.1.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6.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情形

- 33.6.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33.6.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3.6.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33.6.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33.7.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执行**
- 33.7.1. 采购产品(针对优先采购产品)纳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颁发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列价表”)
- 33.7.2. 采购产品(针对优先采购产品)纳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颁布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格式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列价表”)
- 33.7.3. 采购产品(针对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纳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颁布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生态环境部颁布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4 授标与定标原则

-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出具书面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3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价格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评标委员会通过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 34.3.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出名次，并向采购人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价格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通过表决的方式，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排列顺序。
- 34.4.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1名中标人。
- 34.5.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未在5个工作日内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5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5.1.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招标文件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向未中标投标人发出《采购结果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告知未中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5.2. 《中标（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5.3. 中标人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需提供：
- 35.3.1. 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
- 35.3.2. 如是中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 35.4. 《中标（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5.5. 中标人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及视同小微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公告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6 废标

- 36.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36.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6.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6.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者有效报价范围（0%-100%之间）的；
- 36.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7 询问、质疑、投诉

- 37.1. 询问
- 37.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7.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7.2. 质疑

37.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纸质质疑函，若供应商以电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非纸质形式提交质疑函的须在法定质疑期内补交纸质质疑函，否则视为无效质疑。

37.2.2.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7.2.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7.2.4. 质疑函包括以下内容：

37.2.4.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7.2.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7.2.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7.2.4.4. 事实依据；

37.2.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7.2.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7.2.5. 质疑函提交要求：

37.2.5.1. 质疑函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需提供纸质版质疑函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载明委托代理人姓名，委托的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37.2.5.2. 质疑函及相关质疑资料以纸质方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17号；联系人：王小姐；联系电话：0769-22682666。

37.2.6. 其他事项：

37.2.6.1. 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中一次性提出。如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交多份质疑函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只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收到的第一份质疑函作出答复，其他质疑函将当作询问的形式作出回复。

37.2.6.2.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纸质版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纸质或电子邮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3. 投诉

37.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7.3.2.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7.3.3.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7.3.3.1. 捏造事实；

37.3.3.2. 提供虚假材料；

37.3.3.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8 投标无效情形

3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8.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8.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8.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8.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8.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8.2. 投标人存在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条款的，其投标无效。

六、授予合同

39 合同的订立

3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9.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0 合同的履行

40.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

40.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40.3. 中标人如为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1 履约保证金

- 41.1.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自行决定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须递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拒签采购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由其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追究其责任。中标人应在汇入履约保证金时在汇款单备注中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 41.2. 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 41.3.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回中标人的原汇入账户。

42 验收

- 42.1.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42.2. 在验收时，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 42.3. 由采购人对货物或服务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 42.4.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43 招标代理服务费

- 43.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3.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按服务类计算执行。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费率表如下：

费 率	服 务 类 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项目中标金额为 15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15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4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1.5+0.4) ×90%=1.71 (万元)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七、评标标准

44 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或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p>本项目属于整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批发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1）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格式）；（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格式）；（3）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说明：投标人必须满足资格审查表内所有条款，否则被认定为无效投标。</p>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45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文件的份数、编制、签署及盖章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下浮率是固定唯一价且不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报价范围（0%-100%之间）。
3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且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文件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说明：投标人必须满足符合性审查表内所有条款，否则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46 评分权重分配表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权重	35%	55%	10%	100%
分值	35分	55分	10分	100分

47 商务部分评分表

商务部分评分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运输能力	<p>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专用运输车辆，每提供一台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p>注：投标人自有车辆（须同时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购车发票复印件及车辆照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租赁车辆（须同时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租赁合同复印件及车辆照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0
2	食品安全保险	<p>投标人购买相关食品安全责任险：</p> <p>（1）投保金额\geq5000 万元，得 5 分；</p> <p>（2）2000 万元\leq投保金额$<$5000 万元，得 3 分；</p> <p>（3）1000 万元\leq投保金额$<$2000 万元，得 1 分；</p> <p>（4）投保金额$<$1000 万元或未投保的，得 0 分；</p> <p>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保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无法判断的不得分。</p>	5
3	同类业绩情况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接食材配送项目同类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2 分。</p> <p>注：须提供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12
4	公司实力	<p>投标人具有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8 分。</p> <p>注：须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8
合计			35 分

48 技术部分评分表

技术部分评分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总体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总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组织计划、总体工作流程和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p>(1) 实施组织计划科学合理, 总体工作流程详尽完善、步骤清晰明确, 服务质量标准高, 保障措施切实可行, 得 15 分;</p> <p>(2) 实施组织计划较为科学合理, 总体工作流程较为详尽完善、步骤较为清晰明确, 服务质量标准较高, 保障措施较为可行, 得 10 分;</p> <p>(3) 实施组织计划基本合理, 总体工作流程基本完善、步骤基本明确, 服务质量标准及保障措施基本可行, 得 5 分;</p> <p>(4) 实施组织计划合理性差, 总体工作流程完整性差, 服务质量标准差, 保障措施可行性差, 得 2 分;</p> <p>(5) 未提供对应方案, 不得分。</p>	15
2	产品组织及质量保障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组织(包括但不限于加工、储存、检验、理货、运输、善后处理等环节的管理)和质量保障机制进行综合评审:</p> <p>(1) 产品组织及质量保障机制全面、科学、合理, 针对性强的, 得 10 分;</p> <p>(2) 产品组织及质量保障机制较为全面、科学、合理, 针对性较强的, 得 7 分;</p> <p>(3) 产品组织及质量保障机制基本全面、合理, 针对性一般的, 得 4 分;</p> <p>(4) 产品组织及质量保障机制不够全面、合理, 针对性不强的, 得 1 分;</p> <p>(5) 未提供对应方案, 不得分。</p>	10
3	食品安全管理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食品安全保障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完整齐全、科学合理, 可行性强, 得 10 分;</p> <p>(2)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较为完整、较合理, 可行性较强, 得 7 分;</p> <p>(3)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基本完整, 可行性一般, 得 4 分;</p>	10

		<p>(4)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欠缺，可行性差，得 1 分；</p> <p>(5) 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4	退换货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退换货方案全面、详细具体，流程合理，退换货时间快，得 10 分；</p> <p>(2) 退换货方案较全面、具体，流程较合理，退换货时间较快，得 7 分；</p> <p>(3) 退换货方案基本全面，流程基本合理，退换货时间一般，得 4 分；</p> <p>(4) 退换货方案存在欠缺、流程不合理，退换货时间慢，得 1 分；</p> <p>(5) 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10
5	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预见可能出现的各种应急突发事件情况以及所采取的应急措施进行综合评审：</p> <p>(1) 应急措施全面，情形丰富、应对措施详细，可实施性强的，得 10 分；</p> <p>(2) 应急措施较为全面，情形较丰富、应对措施较详细，可实施性较强的，得 7 分；</p> <p>(3) 应急措施简洁，情形、应对措施较简单，可实施性一般的，得 4 分；</p> <p>(4) 应急措施欠缺，情形、应对措施简单，可实施性差的，得 1 分；</p> <p>(5) 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p>	10
合计			55 分

49 价格部分评分表:

价格部分评分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投标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p> <p><u>投标报价以“1-投标下浮率”进行价格评分的计算</u></p>	10
合计			10分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注：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I 商务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
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3.	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方式进行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包含：购货或自产养种植成本、包装配送运输、保险、装卸服务、粗加工、退换、雇员费用、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中标人必须充分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风险和费用，采购人将拒绝支付合同约定货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和补偿。
4.	定价方式	<p>1. 基准价确定：</p> <p>① 原则上以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管理专栏 (http://dgdg.dg.gov.cn/jgg1/index.html) 中《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有价格的货物，取《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公布价格的为基准价（如当天《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没有发布最新价格，则以最近日期发布的价格为准）。</p> <p>② 《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无采购人所需的货品（部分特定牌子的产品除外）则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就近的三个市场或商超等参考同类产品价格的平均价作为基准价（即基准价=市场平均价=N个市场抽样价格之和÷N）。</p> <p>2. 结算价格确定：</p> <p>结算价格=经双方确认的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采购人在本合同项下支付的全部价款为含增值税金额，采购人不再另行向中标人支付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费。</p> <p>3. 若遇台风、暴雨等意外原因造成的个别品种价格需临时调整，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整，每次送货按通知价格计算。</p> <p>4. 基准价定价周期：每月更新一次，中标人每月的25日前提交下个月报价</p>

		清单给采购人审核，双方签字后生效。
5.	付款条件	<p>1. 货物结算价=货物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实际采购量。</p> <p>2. 按当月实际采购量结算，中标人需提供每日的配送清单。</p> <p>3. 中标人每月 5 号前根据上月的收货凭证与采购人对上月货款进行确认，并向采购人开具相应数额的含税发票。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有效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付款方式结算。</p> <p>4. 收款方、发票的销售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p> <p>5. 因特殊原因需要提早或延迟结算的，经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协商一致后，按另定的结算期限执行。</p>
6.	验收	<p>1. 食材的每日验收由采购人及中标人组成的验收小组进行共同验收，验收人员对当天所配送的食材进行规格、质量、数量、价格等方面的验收。验收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地方的相关规定、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执行。</p> <p>2. 采购人每月安排相关人员对中标人进行食材及服务质量考核跟踪，考核内容详见《饭堂食材配送供应商考核评价表》。</p>
7.	其他	<p>投标人须对提供的投标资料真实性负责，如提交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暂停签订合同，并将相关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并追究其违规责任。</p>

II 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位于东莞市东城街道，现通过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为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选择 1 家食材配送供应商负责队内人员的日常饮食相关食材配送服务。

二、服务内容：

1. 服务范围

(1) 本项目配送食材包括蔬菜、水果、禽肉类、水产品类、粮油副食品百货类、冻品类、豆制品、调味品、禽蛋、干货类等。

(2) 中标人对采购人提出的食材订货清单，不论数量多少，应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以采购人的供货通知为依据）、地点送货；中标人对采购人提出的临时性服务要求也应按时、按质、按量将货品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中标人所供应的货品必须安全卫生，量足价平，承担送货途中的一切风险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中标人针对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情况要有相应的响应措施。

2. 就餐人数

(1) 就餐人数约 55 人。

注：以上人数仅作参考使用，具体人数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投标人须完全满足采购人每天的实际需求量。

三、服务总体要求：

1. 中标人需服从采购人和食品监督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生监督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等。

2. 中标人所送的食材及物资引起食用人身体不适、发生食物中毒等问题，经正规食品质量检验部门确定是中标人责任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3. 中标人需配合采购人落实关于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相关国家、地市的政策要求，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是指在 832 个脱贫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4. 中标人根据采购人就餐人员的规模购买相应金额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险承保期限不短于本项目服务期。

四、货品质量要求：

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提供的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保质、保量、保鲜，严禁配送假冒、变质、过期的农副产品。对于验收不合格的货品，中标人必须无条件包退包换。

1. 蔬菜、水果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中标人提供的蔬菜必须保证每日新鲜，品种、质量应符合采购人要求，产品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不得有黄叶，不得腐烂或有异常味道，不存在泥沙和异物，利用率不得低于 95%。

(2) 提供的水果符合国家食品质量管理条例，果面干净新鲜，果柄鲜绿，果型完整且形好，个体均匀，结实，有光泽，表面光滑，无疤痕，不干皱，不变色，无压伤，无阴伤，无病虫害。

(3) 不得供应转基因产品。

2. 禽肉类、水产品类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禽肉类全部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保证为当日新鲜肉，并提供政府检疫部门出示的《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禽肉类利用率不低于 98%)

(2) 非冰鲜类必须鲜活，利用率不低于 95%；冰鲜类水产品解冻后利用率不低于 80%。

(3) 鲜鱼鳞片完整，有光泽无脱落，眼球光亮透明，鳃口紧闭，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确保新鲜。

(4) 身体饱满结实，无腐烂，无异味（如泥腥味、电油味等），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

(5) 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3. 粮油副食品百货类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需要由正规厂家生产，有相应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号，内外包装完整无变形。

(2) 所供应货品需要符合相关质量安全要求，需要通过 QS 认证的货品必须有 QS 认证标志。

(3) 颜色品质纯正，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等现象出现。

(4) 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 70%。

4. 冻品类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必须保证供应的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检验合格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和包装的标准。

(2) 有保质期限的货品，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保质期的 70%。

(3) 有包装的货品，包装必须完整洁净，清晰列明品牌、规格、生产日期、净重、含冰率等相关参数。如果是散装货品，则须声明含冰率，其中，禽畜类货品含冰率应不高于 8%，冰鲜鱼含冰率应不高于 10%，其他水产类货品含冰率应不高于 20%。个别特殊货品，应由中标人与采购人约定含冰率后再供货。

(4) 单冻货品应没有或只有少量冰屑，个体间无粘连；块冻货品内部个体应分布均匀。不能有解冻后重新冷冻的现象。

(5) 冻畜类应色泽均匀，肉边齐整，无血污、碎肉、碎骨，无风干现象，解冻后有肉的正常色泽和味道。冻禽类应外观滋润，无残羽、血污、伤斑，无风干现象，解冻后特征与鲜禽相同。冰鲜鱼应眼球饱满突出、透明清亮，鱼鳃鲜红无异味，鱼皮完整，鳞片有光泽且与鱼体贴附紧密，鱼体有正常的清洁透明粘液，肉质坚实有弹性，骨肉不分离。

五、货品运送要求：

1. 必须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

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2. 容器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

3. 冰鲜类水产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4. 蔬菜、水果、蛋类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

5. 中标人要免费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

6. 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中标人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中标人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采购人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中标人按时整批更换。

六、货品质量安全问题处理要求：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责任。

2. 验收时凡属于规格、质量等问题的货品，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包退包换，退补货品需在 60 分钟内补给，不能影响采购人正常供餐。

3.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采购人立即通知中标人，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责任。

4. 因中标人供应货品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部门鉴定后，中标人需要负担全数的医药费及赔偿费等，采购人将取消该中标人的供货资格、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包装要求：

1. 中标人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有效期的货品，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 70%。

2. 中标人保证所提供的水产品和蔬菜种类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

3. 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采购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货品。

4. 货品质量或包装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八、配送服务要求：

1. 一般供货要求：采购人根据实际需要，于当日晚上 20:00 之前列出一份次日要采购的食材物品，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中标人下订单。中标人在收到订单后，最迟于次日早上 6:30 前提供当次现场供货。

2. 紧急供货要求：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紧急供货通知后，中标人须在 60 分钟内完成当次现场供货。

3. 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一旦影响到采购人饭堂的正常运转，中标人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4. 中标人必须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运输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出现不合格、损坏的情况，由中标人负责及时调换。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书面同意，由于中标人延迟造成采购人利益受损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

5. 各类食材，一般每天送货 1-2 次，采购人在前一天确认采购订单。每次订单不论数量多少，中标人都需要按采购人要求配送。对于临时性采购订单，中标人需要积极配合，按照采购人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将货品配送到指定地点。

6. 中标人负责货品配送前的仓储，采购人不提供仓库。

7. 在采购人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中标人，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中标人负责。

8. 中标人需要严格按照采购人的订单配送货品，不得随意增减数量或改变品种。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供货内容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变更，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9. 中标人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的某些货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中标人存在违反合同的行为，并且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不予纠正的，将取消其配送资格，中标人不得有异议，并协助提供一家合格资质的食材供货商作临时补给，并确保食材按采购人要求及时供应到位。此项下违约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2) 中标人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3) 每月超过三次因数量或质量问题导致退换货品的。

(4) 中标人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合法票据进行结算的。

(5) 中标人送货专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但不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或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的。

(6) 中标人泄露采购人的秘密的，泄密行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九、保密条款：

中标人在实施货物供货期间，不得将供货的实际数量及供货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中标人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货物配送服务，并需将配送人员的详细资料报采购人备案，货物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如需要更换配送人员，必须事先通知采购人并将其个人资料送采购人审批，审批合格者才能更换。

十、考核管理机制：

采购人每月安排相关人员对中标人进行食材及服务质量考核跟踪，根据食品安全第一，品质控制和服务质量并列第二的精神，根据《饭堂食材配送供应商考核评价表》作为评分依据（详见附表）。考核管理机制具体如下：

1. 当中标人的考核成绩良（考核成绩分数在 95 分~86 分区间段），前两次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整改意见书》，中标人累计出现三次考核成绩良时，采购人有权在当月货款中扣除人民币 1000 元为违约金。

2. 当中标人的考核成绩一般（考核成绩分数 85 分~76 分区间段），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整改意见书》并在当月货款中扣除人民币 3000 元为违约金。

3. 当中标人的考核成绩差（低于 75 分）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整改意见书》并在当月货款中扣除人民币 5000 元为违约金。中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考核成绩差时，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单方面终止合同。

十一、违约及安全事故处理措施：

1. 对服务期间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单方面终止合同：

(1) 在收到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2) 因配送原材料问题，退货数量超过 50%（含本数）的，或发生职工人员食物中毒等食材安全责任事故。

(3)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

(4)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5) 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

(6) 在原材料配送过程中，存在掺杂作假，销售劣质、有害过期或无证食品等违规行为，经采购人规劝未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求整改依然无效的。

(7) 在经营过程中，存在转包、分包和挂靠经营行为的。

(8) 在招投标过程中以弄虚作假等欺诈手段获得准入资格的，或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已不符合准入条件而又不改变的。

(9) 中标人配送的食材已过保质期或保存期。

★如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抽检采购人单位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提供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的产品或食品，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注：投标人须提供单独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表：饭堂食材配送供应商考核评价表

食材供应商名称：		审核月份： 年 月			
食材配送情况考核(共 70 分)					
序号	食材种类	分值	评价依据	得分	备注
1	干货、杂货、副食类	5	优：外观新鲜、完整，无霉变异味，无虫尸鼠粪等的得 5 分。		
			良：产品外观不够新鲜，极少部分有杂质的，得 3 分。		
			差：外观破损不完整，有异味的得 0 分，并换货。		
2	面粉类	5	优：粉质细腻干爽、透亮、无异物杂质的，得 5 分。		
			良：粉质、颜色不一的，得 3 分。		
			差：出现异味、霉变结块的得 0 分，并换货。		
3	肉类	5	优：无异味、无霉烂，肉色鲜美的得 5 分。		
			良：肉色欠佳的得 3 分。		
			差：肉色暗淡的得 0 分，并换货。		
4	水产品类	5	优：无异味、无霉烂，眼球光亮透明，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的得 5 分。		
			良：眼球不够透亮或鱼鳃暗红或鳍尾不够完整的得 3 分。		
			差：眼球浑浊或鱼鳃变黑或鳍尾残缺的得 0 分，并换货。		
5	三鸟类 (屠杀好的)	5	优：色泽正常、肉质结实、内脏清掏干净的得 5 分。		
			良：色泽暗淡或肉质松垮或有极少量内脏残留的得 3 分。		
			差：肉质有异味或内脏清掏不够干净的得 0 分，并换货。		
6	零星冻品副食类	5	优：冻肉色泽鲜亮、奶制品口具备正常滋气味及包装完好的得 5 分。		
			良：冻肉色泽欠佳、冻肉产品中间有过多冰块的或奶制品临近保质期的得 3 分。		
			差：冻肉有异味、肉色发黑或奶制品有不良口感的得 0 分，并换货。		
7	蔬菜类	5	优：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的得 5 分。		
			良：有少量挤伤、压伤或皱皮的得 3 分。		

			差：萎蔫、大的碰伤或切口的得 0 分，并换货。		
8	水果类	5	优：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的得 5 分。		
			良：有少量挤伤、压伤或皱皮的得 3 分。		
			差：萎蔫、大的碰伤或切口的得 0 分，并换货。		
9	面包、糕点类	5	优：完整，丰满，无黑泡的得 5 分。		
			良：少部分不完整、表皮有裂口的得 3 分。		
			差：表皮有裂口、黑泡或明显焦斑的得 0 分，并换货。		
10	粮食大米类	5	优：颜米粒色洁白、有光泽的，得 5 分。		
			良：米粒颜色无光泽的，得 3 分。		
			差：部分颜色异常发黄，有虫害的得 0 分，并换货。		
11	食用油类	5	优：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色泽正常，无焦臭、酸败及其它异味的得 5 分。		
			良：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正常，但色泽暗淡，透明度一般的，得 3 分。		
			差：气味和滋味异常，色泽和透明度差，得 0 分，并换货。		
12	调味品类	5	优：形态、色泽、气味和滋味正常的得 5 分。		
			良：形态、色泽、气味和滋味欠佳的得 3 分。		
			差：颜色发黑，有异味的得 0 分，并换货。		
13	箱装粉面类	5	优：外观新鲜、完整，无霉变异味，无虫尸鼠粪等的得 5 分。		
			良：产品外观不够完整，少部分有破碎的，得 3 分。		
			差：外观破损不完整，有异味的得 0 分，并换货。		
14	鲜奶酸奶类	5	优：均匀胶体，无粘稠、浓厚、分层现象，无异物杂质的，得 5 分。		
			良：产品外观不够完整，少部分有破碎的，得 3 分。		
			差：出现异味、结块分层的得 0 分，并换货。		
供应商服务情况考核(共 30 分)					
序号	供应商服务	分值	评价依据	得分	备注
15	服务质量	6	优：配送及相关人员服务态度好的得 6 分。		
			良：配送及相关人员服务态度一般的得 3 分。		
			差：配送及相关人员服务态度差的得 0 分。		

16	配送标准	6	优：按规定时间把食材送达的得 6 分。		
			良：配送不准时的得 3 分。		
			差：未按要求把食材送达指定地点的 0 分。		
17	需求调整	6	优：接收临时要求增加配送食材的得 6 分。		
			良：有时按要求退、换、补食材的得 3 分。		
			差：不接受临时要求按时、按质、按量配送食材的得 0 分。		
18	食材价格	6	出现食材价格不按合同供货价或双方协定价格的，扣 6 分。		
19	食材验收	6	不配合、不按流程进行食材验收的，扣 6 分。		
满分（共 100 分）			合计得分：		

审核人：

填表人：

日期：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 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中标人）: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项目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编号：_____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四、定价方式

1. 基准价确定：

①原则上以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管理专栏(<http://dgdg.dg.gov.cn/jgg1/index.html>)中《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有价格的货物，取《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公布价格的为基准价（如当天《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没有发布最新价格，则以最近日期发布的价格为准）。

②《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无甲方所需的货品（部分特定牌子的产品除外）则由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就近的三个市场或商超等参考同类产品价格的平均价作为基准价（即基准价=市场平均价=N个市场抽样价格之和÷N）。

2. 结算价格确定：

结算价格=经双方确认的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支付的全部价款为含增值税金额，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费。

3. 若遇台风、暴雨等意外原因造成的个别品种价格需临时调整，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每次送货按通知价格计算。

4. 基准价定价周期：每月更新一次，乙方每月的25日前提交下个月报价清单给甲方审核，双方签字后生效。

五、验收要求

1. 食材的每日验收由甲方及乙方组成的验收小组进行共同验收，验收人员对当天所配送的食材进行规格、质量、数量、价格等方面的验收。验收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地方的相关规定、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执行。

2. 甲方每月安排相关人员对乙方进行食材及服务质量考核跟踪，考核内容详见《饭堂食材配送供应商考核评价表》。

六、服务内容

1. 服务范围

(1) 本项目配送食材包括蔬菜、水果、禽肉类、水产品类、粮油副食品百货类、冻品类、豆制品、调味品、禽蛋、干货类等。

(2)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食材订货清单, 不论数量多少, 应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以甲方的供货通知为依据)、地点送货;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临时性服务要求也应按时、按质、按量将货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乙方所供应的货品必须安全卫生, 量足价平, 承担送货途中的一切风险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乙针对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情况要有相应的响应措施。

2. 就餐人数

(1) 就餐人数约 55 人。

注: 以上人数仅作参考使用, 具体人数以甲方实际需求为准。乙方须完全满足甲方每天的实际需求量。

3. 服务总体要求

(1) 乙方需服从甲方和食品监督部门的监督管理, 配合甲方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生监督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等。

(2) 乙方所送的食材及物资引起食用人身体不适、发生食物中毒等问题, 经正规食品质量检验部门确定是乙方责任的, 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3) 乙方需配合甲方落实关于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国家、地市的政策要求, 按照不低于 10% 的比例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 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是指在 832 个脱贫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4) 乙方根据甲方就餐人员的规模购买相应金额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险承保期限不短于本项目服务期。

七、货品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提供的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 保质、保量、保鲜, 严禁配送假冒、变质、过期的农副产品。对于验收不合格的货品, 乙方必须无条件包退包换。

1. 蔬菜、水果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乙方提供的蔬菜必须保证每日新鲜, 品种、质量应符合甲方要求, 产品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 不得有黄叶, 不得腐烂或有异常味道, 不存在泥沙和异物, 利用率不得低于 95%。

(2) 提供的水果符合国家食品质量管理条例, 果面干净新鲜, 果柄鲜绿, 果型完整且形好, 个体均匀, 结实, 有光泽, 表面光滑, 无疤痕, 不干皱, 不变色, 无压伤, 无阴伤, 无病虫害。

(3) 不得供应转基因产品。

2. 禽肉类、水产品类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禽肉类全部来源于正规肉联厂, 保证为当日新鲜肉, 并提供政府检疫部门出示的《检验

检疫合格证明》。(禽肉类利用率不低于 98%)

(2) 非冰鲜类必须鲜活，利用率不低于 95%；冰鲜类水产品解冻后利用率不低于 80%。

(3) 鲜鱼鳞片完整，有光泽无脱落，眼球光亮透明，鳃口紧闭，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确保新鲜。

(4) 身体饱满结实，无腐烂，无异味（如泥腥味、电油味等），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

(5) 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3. 粮油副食品百货类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需要由正规厂家生产，有相应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号，内外包装完整无变形。

(2) 所供应货品需要符合相关质量安全要求，需要通过 QS 认证的货品必须有 QS 认证标志。

(3) 颜色品质纯正，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等现象出现。

(4) 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 70%。

4. 冻品类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必须保证供应的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检验合格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和包装的标准。

(2) 有保质期限的货品，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标注保质期的 70%。

(3) 有包装的货品，包装必须完整洁净，清晰列明品牌、规格、生产日期、净重、含冰率等相关参数。如果是散装货品，则须声明含冰率，其中，禽畜类货品含冰率应不高于 8%，冰鲜鱼含冰率应不高于 10%，其他水产类货品含冰率应不高于 20%。个别特殊货品，应由乙方与甲方约定含冰率后再供货。

(4) 单冻货品应没有或只有少量冰屑，个体间无粘连；块冻货品内部个体应分布均匀。不能有解冻后重新冷冻的现象。

(5) 冻畜类应色泽均匀，肉边齐整，无血污、碎肉、碎骨，无风干现象，解冻后有肉的正常色泽和味道。冻禽类应外观滋润，无残羽、血污、伤斑，无风干现象，解冻后特征与鲜禽相同。冰鲜鱼应眼球饱满突出、透明清亮，鱼鳃鲜红无异味，鱼皮完整，鳞片有光泽且与鱼体贴附紧密，鱼体有正常的清洁透明粘液，肉质坚实有弹性，骨肉不分离。

5. 货品运送要求

(1) 必须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2) 容器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

(3) 冰鲜类水产品必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保证运输过程冷链不中断，到达目的地时外包装箱干爽，无软化现象。

(4) 蔬菜、水果、蛋类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

(5) 乙方要免费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

(6) 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乙方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甲方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乙方按时整批更换。

八、货品质量安全问题处理要求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2. 验收时凡属于规格、质量等问题的货品，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包退包换，退补货品需在 60 分钟内补给，不能影响甲方正常供餐。

3.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甲方立即通知乙方，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4. 因乙方供应货品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部门鉴定后，乙方需要负担全数的医药费及赔偿费等，甲方将取消该乙方的供货资格、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包装要求

1. 乙方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冰鲜除外）、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有效期的货品，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 70%。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水产品和蔬菜种类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

3. 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甲方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货品。

4. 货品质量或包装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十、配送服务要求

1. 一般供货要求：甲方根据实际需要，于当日晚上 20:00 之前列出一份次日要采购的食材物品，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乙方下订单。乙方在收到订单后，最迟于次日早上 6:30 前提供当次现场供货。

2. 紧急供货要求：在收到甲方发出的紧急供货通知后，乙方须在 60 分钟内完成当次现场供货。

3.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及协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一旦影响到甲方饭堂的正常运转，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4. 乙方必须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出现不合格、损坏的情况，由乙方负责及时调换。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乙方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乙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由于乙方延迟造成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5. 各类食材，一般每天送货 1-2 次，甲方在前一天确认采购订单。每次订单不论数量多少，乙方都需要按甲方要求配送。对于临时性采购订单，乙方需要积极配合，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按

质、按量将货品配送到指定地点。

6. 乙方负责货品配送前的仓储，甲方不提供仓库。

7. 在甲方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乙方，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乙方负责。

8. 乙方需要严格按照甲方的订单配送货品，不得随意增减数量或改变品种。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供货内容的，乙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否则，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9. 乙方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的某些货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乙方存在违反合同的行为，并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不予纠正的，将取消其配送资格，乙方不得有异议，并协助提供一家合格资质的食材供货商作临时补给，并确保食材按甲方要求及时供应到位。此项下违约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乙方在收到甲方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2) 乙方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3) 每月超过三次因数量或质量问题导致退换货品的。

(4) 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合法票据进行结算的。

(5) 乙方送货专员在甲方单位活动但不遵守甲方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或做出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事情的。

(6) 乙方泄露甲方的秘密的，泄密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十一、保密条款

乙方在实施货物供货期间，不得将供货的实际数量及供货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乙方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货物配送服务，并将配送人员的详细资料报甲方备案，货物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如需要更换配送人员，必须事先通知甲方并将其个人资料送甲方审批，审批合格者才能更换。

十二、考核管理机制

甲方每月安排相关人员对乙方进行食材及服务质量考核跟踪，根据食品安全第一，品质控制和服务质量并列第二的精神，根据《饭堂食材配送供应商考核评价表》作为评分依据（详见附件）。

考核管理机制具体如下：

1. 当乙方的考核成绩良（考核成绩分数在 95 分~86 分区间段），前两次甲方向乙方发出《整改意见书》，乙方累计出现三次考核成绩良时，甲方有权在当月货款中扣除人民币 1000 元为违约金。

2. 当乙方的考核成绩一般（考核成绩分数 85 分~76 分区间段），甲方向乙方发出《整改意见书》并在当月货款中扣除人民币 3000 元为违约金。

3. 当乙方的考核成绩差（低于 75 分）时，甲方向乙方发出《整改意见书》并在当月货款中扣除人民币 5000 元为违约金。乙方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考核成绩差时，甲方有权无条件单方面终止合同。

十三、违约及安全事故处理措施

1. 对服务期间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无条件单方面终止合同：

- (1) 在收到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 (2) 因配送原材料问题，退货数量超过 50%（含本数）的，或发生职工人员食物中毒等食材安全责任事故。
- (3) 提供虚假检验报告等相关票证。
- (4) 在包装、运输、装卸等环节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
- (5) 食品溯源管理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
- (6) 在原材料配送过程中，存在掺杂作假，销售劣质、有害过期或无证食品等违规行为，经甲方规劝未按甲方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求整改依然无效的。
- (7) 在经营过程中，存在转包、分包和挂靠经营行为的。
- (8) 在招投标过程中以弄虚作假等欺诈手段获得准入资格的，或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已不符合准入条件而又不改变的。
- (9) 乙方配送的食材已过保质期或保存期。
- (10) 如在市场监督部门抽检甲方单位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的产品或食品，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四、总体要求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服务履行情况，并向乙方提出修改。
- (2) 当发生服务违约时，则甲方有权按约定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中进行扣款。
- (3) 在乙方提供服务时，如对甲方的设备造成了损坏，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 (4)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进行服务，发生任何服务的变更均须向甲方提出交书面报审报告。
-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用。如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滞纳金。但服务费得支付应以符合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为前提。

十五、价格及付款方式

1.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2. 服务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日内，甲方应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需提交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4. 付款方式：

- (1) 货物结算价=货物基准价*（1-中标下浮率）*实际采购量。
- (2) 按当月实际采购量结算，乙方需提供每日的配送清单。

(3) 乙方每月 5 号前根据上月的收货凭证与甲方对上月货款进行确认,并向甲方开具相应数额的含税发票。甲方收到乙方的有效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付款方式结算。

(4) 收款方、发票的销售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5) 因特殊原因需要提早或延迟结算的,经甲方和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后,按另定的结算期限执行。

5. 结算流程: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完成当月供货订单后,于次月凭正式发票及经甲方确认的送货清单,向甲方申请付款,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视为违约。甲方收到发票及相关结算材料核对无误后在 20 天内结清上月所有货款。涉及财政审核的,审核期间不视为逾期支付。

6.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7.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分包与转包

严禁转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十七、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有关义务,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如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若乙方提供有毒食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单位鉴定原因后,如确实为乙方提供的食品问题,乙方须负担全数的医药费,甲方将取消该乙方的供货资格,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 的违约金,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

3.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是无法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 的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责任,也不作任何赔偿。

4. 任何一方违约,需承担守约方因维权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医疗费、赔偿费用等。

5. 乙方需承担的违约费用,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款项或是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乙方的违约金,不足的部分由乙方另行补足。

十八、争议的解决办法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

3.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4.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九、不可抗力

1. 甲乙双方如果任何一方因不可抗拒力的力量如地震、风暴、洪水、火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瘟疫、战争、暴乱、敌对行动、公共骚乱、公共敌人的行为、政府或公共机关的禁止、劳资纠纷或其他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而无法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

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 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另一方因不能履约或延误履约而遭受的任何损害，成本增加或损失负责。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以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并在最短时间内努力重新履行因不可抗力事件而受影响的义务。通过协商，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修改或终止本合同。

二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服务期为合同签订日至____年__月__日，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自然终止。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二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 本合同合计_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代表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

附表：饭堂食材配送供应商考核评价表

食材供应商名称：		审核月份： 年 月			
食材配送情况考核(共 70 分)					
序号	食材种类	分值	评价依据	得分	备注
1	干货、杂货、副食类	5	优：外观新鲜、完整，无霉变异味，无虫尸鼠粪等的得 5 分。		
			良：产品外观不够新鲜，极少部分有杂质的，得 3 分。		
			差：外观破损不完整，有异味的得 0 分，并换货。		
2	面粉类	5	优：粉质细腻干爽、透亮、无异物杂质的，得 5 分。		
			良：粉质、颜色不一的，得 3 分。		
			差：出现异味、霉变结块的得 0 分，并换货。		
3	肉类	5	优：无异味、无霉烂，肉色鲜美的得 5 分。		
			良：肉色欠佳的得 3 分。		
			差：肉色暗淡的得 0 分，并换货。		
4	水产品类	5	优：无异味、无霉烂，眼球光亮透明，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的得 5 分。		
			良：眼球不够透亮或鱼鳃暗红或鳍尾不够完整的得 3 分。		
			差：眼球浑浊或鱼鳃变黑或鳍尾残缺的得 0 分，并换货。		
5	三鸟类 (屠杀好的)	5	优：色泽正常、肉质结实、内脏清掏干净的得 5 分。		
			良：色泽暗淡或肉质松垮或有极少量内脏残留的得 3 分。		
			差：肉质有异味或内脏清掏不够干净的得 0 分，并换货。		
6	零星冻品副食类	5	优：冻肉色泽鲜亮、奶制品口具备正常滋气味及包装完好的得 5 分。		
			良：冻肉色泽欠佳、冻肉产品中间有过		

			多冰块的或奶制品临近保质期的得 3 分。		
			差：冻肉有异味、肉色发黑或奶制品有不良口感的得 0 分，并换货。		
7	蔬菜类	5	优：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的得 5 分。		
			良：有少量挤伤、压伤或皱皮的得 3 分。		
			差：萎蔫、大的碰伤或切口的得 0 分，并换货。		
8	水果类	5	优：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的得 5 分。		
			良：有少量挤伤、压伤或皱皮的得 3 分。		
			差：萎蔫、大的碰伤或切口的得 0 分，并换货。		
9	面包、糕点类	5	优：完整，丰满，无黑泡的得 5 分。		
			良：少部分不完整、表皮有裂口的得 3 分。		
			差：表皮有裂口、黑泡或明显焦斑的得 0 分，并换货。		
10	粮食大米类	5	优：颜米粒色洁白、有光泽的，得 5 分。		
			良：米粒颜色无光泽的，得 3 分。		
			差：部分颜色异常发黄，有虫害的得 0 分，并换货。		
11	食用油类	5	优：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色泽正常，无焦臭、酸败及其它异味的得 5 分。		
			良：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正常、但色泽暗淡，透明度一般的，得 3 分。		
			差：气味和滋味异常，色泽和透明度差，得 0 分，并换货。		
12	调味品类	5	优：形态、色泽、气味和滋味正常的得 5 分。		
			良：形态、色泽、气味和滋味欠佳的得 3 分。		
			差：颜色发黑，有异味的得 0 分，并换		

			货。		
13	箱装粉面类	5	优：外观新鲜、完整，无霉变异味，无虫尸鼠粪等的得 5 分。		
			良：产品外观不够完整，少部分有破碎的，得 3 分。		
			差：外观破损不完整，有异味的得 0 分，并换货。		
14	鲜奶酸奶类	5	优：均匀胶体，无粘稠、浓厚、分层现象，无异物杂质的，得 5 分。		
			良：产品外观不够完整，少部分有破碎的，得 3 分。		
			差：出现异味、结块分层的得 0 分，并换货。		
供应商服务情况考核(共 30 分)					
序号	供应商服务	分值	评价依据	得分	备注
15	服务质量	6	优：配送及相关人员服务态度好的得 6 分。		
			良：配送及相关人员服务态度一般的得 3 分。		
			差：配送及相关人员服务态度差的得 0 分。		
16	配送标准	6	优：按规定时间把食材送达的得 6 分。		
			良：配送不准时的得 3 分。		
			差：未按要求把食材送达指定地点的 0 分。		
17	需求调整	6	优：接收临时要求增加配送食材的得 6 分。		
			良：有时按要求退、换、补食材的得 3 分。		
			差：不接受临时要求按时、按质、按量配送食材的得 0 分。		
18	食材价格	6	出现食材价格不按合同供货价或双方协定价格的，扣 6 分。		
19	食材验收	6	不配合、不按流程进行食材验收的，扣 6		

			分。		
满分（共 100 分）			合计得分：		

审核人：

填表人：

日期：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_____)

-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 附件 2. 招标文件
- 附件 3. 投标文件

➤ **备注：**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唱标信封

正本

副本

包组号： (无分包组的项目, 包组号可不填)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资格审查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审查表》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中的内容逐条在上表中填写，在对应的打“√”，并注明证明资料所在投标文件的页码。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内容逐条在上表中填写，在对应的打“√”，并注明证明资料所在投标文件的页码。

商务部分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部分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技术部分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格式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采购内容	投标下浮率 (人民币 %)
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2024年度 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小写： _____ % 大写： 百分之 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 中文大写浮率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零等。如：小写：21%，大写：百分之贰拾壹；小写：50.25%，大写：百分之伍拾点贰伍。
-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此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唱标信封中。

格式2《政策适用性说明》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温馨提示：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填。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请各供应商如实填报。**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列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原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							
总计		¥ 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注：

- 1、投标人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内容中，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的，必须在此表单独列明，即使所投产品全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的也要在此表列出，否则在计算价格得分时不予以相应的扣除；
-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须提供由《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若投标人未提供证书或未在在此表列明单价及总价的，在计算价格得分时不予以相应的扣除；
- 4、投标人应该如实填写，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无《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产品类别产品的，请填写“无”或留空。

注：1.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 本项目采购内容如无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该表可删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备注：投标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须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格式3

投 标 函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采购项目编号：
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
权____（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投标人地址）____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格式4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发布 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下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企业）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承诺：若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公司（企业）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企业）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企业）承诺：本项目的所有权和该作品的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知识产权（含该作品的著作权及版权）或专利归作者我公司（企业）所有。本项目我公司（企业）所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我公司（企业）承担对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含该作品的著作权及版权）或专利的侵权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我司负责。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地址) 的 (投标人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执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 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附：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 (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 (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 (签名):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其他证明文件

- 1、“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证明材料（包括资质文件及奖项等）。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格式8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描述	投标文件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投标文件》第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页
3				见《投标文件》第_页
4				见《投标文件》第_页
5				见《投标文件》第_页
6				见《投标文件》第_页
7				见《投标文件》第_页
...				见《投标文件》第_页

备注：实质性条款是指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标明“★”的内容，投标人必须对该部分进行内容逐条响应，同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必须按要求提供。如有缺漏、响应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经查证，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9

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文件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6		
7		
8		
9		
...		

备注：

- 1、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条款内容、合同条款内容等未标明“★”的内容进行响应，投标人若完全响应该部分内容的，可填写“完全响应”；投标人若对该部分内容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的，应该填写相关的偏离事项。
- 2、投标人必须认真如实进行填写，投标人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经查证，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内容并对商务和技术要求作全面响应。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10

技术服务方案（服务类）

投标人应按照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格式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司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12

业绩情况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日期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格式13

项目负责人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东莞市消防救援支队特勤大队 2024 年度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称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14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承诺自本项目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贵司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六部分 其他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若用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拟参加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 (采购项目编号: MB2D334651715154873543-2024051502) (以下简称‘本项目’) 投标, 根据本
项目招标文件, 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缴纳投标保证金, 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
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大写_____), 即本项目的投标
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 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
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
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 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 符合应承担保证
责任情形的, 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
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 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 (支付款项从我方
账户划出) 之日起, 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于____年__月__日获取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中，（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二、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我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其他采购过程、中标结果其他内容）无质疑。

三、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质疑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署）

电话（手机/座机）：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递交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署的需要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备注：本格式适用于中标后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投标人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向你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行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成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 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

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